

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呼和浩特生产调度指挥中心物业服务承包采购方式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2025年11月18日，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简称“电投能源”或“公司”）2025年第十四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呼和浩特生产调度指挥中心物业服务承包采购方式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呼和浩特生产调度指挥中心物业服务项目以单一来源采购方式承包给关联方上海中电新能源置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置业”）。公司委托中电置业开展保洁、客服、绿化、工程维修；餐饮；安全保卫；车辆驾驶；强电及转机系统运维等五个方面9项服务，服务期限15个月，项目概算总金额4,092.9万元(含税)，最终价格以谈判结果为准。该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董事王伟光、田钧、李岗、于海涛回避表决。该议案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并发表了审核意见。

（二）公司预计该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	截至2025年10月末已发生金额	2024年发生金额（经审计）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上海中电新能源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生产调度指挥中心物业服务承包项目	1.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调整自治区最低工资标准的通知》，呼和浩特市最低工资标准为 2270 元/月（通辽 2200 元/月），最低工资标准包含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个人缴纳部分。 2.内蒙古自治区统计局发布的《2024 年内蒙古城镇单位就业人员年平均工资情况》，2024 年规模以上企业分区域分岗位就业人员年平均工资 9.02 万元/年（办事人员和有关人员）。 3.养老保险、医疗保险等缴费基数。 内蒙古自治区人社厅发布的《关于 2025 年社会保险缴费基数有关问题的通知》（内人社办发〔2025〕160 号），2025 年自治区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包括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费基数和工伤保险缴费基数的下限为 8179 元的 60%,即 4907 元；上限为 8179 元的 300%，即 24537 元。内蒙古自治区医保局发布的《关于开展 2025 业务年度（2025 年 7 月-2026 年 6 月）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缴费基数申报工作的通告》（2025 年 1 号），2025 业务年度自治区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月缴费基数下限为 6543 元(8179 元的 80%)、上限为 24537 元(8179 元的 300%)。 4.电投能源公司本部已签订的物业承包服务，消防服务、安保服务、强电及转机系统运维服务合同。	4,092.9	0	0
合计				4,092.9	0	0

（三）2024 年度该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2024 年度公司未与上海中电新能源置业发展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基本情况

①名称:上海中电新能源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②成立日期:2006年9月11日

③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9792763160K

④住所:上海市虹口区四平路216号501、1206室

⑤法定代表人:张雷

⑥注册资本:41,900万元

⑦主营业务:为包括集团公司本部在内的近两百家系统内单位,提供综合后勤服务,包括物业服务、保洁服务、安保服务、车辆驾驶服务、日常零星维修服务、会议服务、工程管理服务、消防技术服务、培训服务等。

⑧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截止2024年12月31日,总资产为43,929万元,负债10,146万元,所有者权益33,783万元,营业收入30,856万元,利润总额1,338万元。

⑨上海中电新能源置业发展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⑩主要股东:中国电力新能源有限公司(持股比例:85.6802%)、北京融泽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持股比例:14.3198%),经股权穿透,国家电投持股86.31%。

（二）关联关系

上海中电新能源置业发展有限公司的股东情况:中国电力新能源有限公司(持股比例:85.6802%)、北京融泽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持股比例:14.3198%),经股权穿透,国家电投持股86.31%。

上海中电新能源置业发展有限公司属公司实际控制人国家电投集团的间接控股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履约能力

根据该关联人最近一期主要经营情况分析，关联方具备履约能力。前述关联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以及合同签订情况

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公司呼和浩特生产调度指挥中心物业服务承包项目以单一来源采购方式承包给关联方上海中电新能源置业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委托中电置业开展保洁、客服、绿化、工程维修；餐饮服务；安全保卫；车辆驾驶；强电及转机系统运维等五个方面 9 项服务，服务期限 15 个月，项目概算总金额 4,092.9 万元(含税)，最终价格以谈判结果为准。

定价原则和依据：该关联交易属正常经营业务往来，定价以同类业务市场价格为基础和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遵循公平、公允、合理交易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其交易性质也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情况

公司呼和浩特生产调度指挥中心物业服务承包项目以单一来源采购方式承包给关联方上海中电新能源置业发展有限公司，满足公司经营需要。

该关联交易事项确系公司经营所需事项，明确的定价原则，

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其交易性质也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呼和浩特生产调度指挥中心物业服务项目拟以单一来源采购方式承包给上海中电新能源置业发展有限公司，项目位于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阿吉泰路与顺意街交汇处，由两座高层塔楼及相连多层（3层）裙房组成，其中两座塔楼为地上15层建筑，主要功能为生产调度指挥中心及办公；地下为1层建筑（含人防工程），主要功能为设备用房和机动车库（含机械车位），投资主体为电投能源。委托承包内容包括开展保洁、客服、绿化、工程维修；餐饮；安全保卫；车辆驾驶；强电及转机系统运维等五个方面9项服务。

我们认为，该关联交易属正常经营业务往来，定价以同类业务市场价格为基础和原则，经同行业及同区域进行了比较，遵循公平、公允、合理交易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其交易性质也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因此，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第十四次临时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六、备查文件

（一）2025年第十四次临时董事会决议。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8日